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未发现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以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未发现公司及其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的并累计至 2022 年年末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关对外担保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

孙文龙 何爱华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以下无正文，为上海智汇未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